



邓蔼梅感性系列

# 秋水长天

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# 秋水长天

(台湾)邓蔼梅 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 王 艳

## 秋水长天

(台湾) 邓葛梅 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西安北大街 131 号)

社长兼总编 陈华昌

新华书店经销 安康印刷厂印刷

---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8.5 印张 2 插页 170 千字

1996 年 7 月第 1 版 199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—30000

---

ISBN 7-80605-364-6/I·312

定价: 10.00 元

## 内容提要

梦眉是个对未来充满了憧憬和幻想的姑娘，中学毕业时认识了好友的哥哥，对方对她情有独钟，而她却没有感觉到那种心灵的震荡。

一个如梦如幻的日子，他邂逅了一位男孩——纪伟，他的那双眼睛激起了她心灵的震荡，难道这就是爱情？在一个个他们共同拥有的日日夜夜，他们一起品尝着爱和幸福，他曾说过，如果他失去了她，他就要去航海，去飘荡。

梦眉大学毕业后，找到了工作，这时一个号称纪伟的同学的男人强行与她交友，同时有一个号称纪伟未婚妻的女人来找她，诉说着纪伟的种种劣行，这难道是真的？在她彷徨、迷茫、痛苦之时，她回到了父母的身边。纪伟来找她，妹妹代而回答的是她订婚的消息，而他再没有出现。

回到单位后，那个女人又来找她，并诉说了她原来是被纪伟的同学收买后来这里充当纪伟的未婚妻的。当她明白了事实真相去寻找纪伟时，纪伟已登上了远轮。

—

船终于靠岸了。

码头上一片吵杂，人潮汹涌。

我立在甲板上，望着远处的海，心里一片空茫。

这是什么地方？难道就是爸爸所说的台湾？好陌生的地方啊！我们为什么不待在南京的老家呢？那里有好漂亮的房子，好大的花园，还有可爱的贝贝。

贝贝是一只牧羊犬，长得很高大，别的小孩见了它就吓跑了，我可不同，我还敢骑在它的背上，它对我很友善。好天气的时候，我们一起在院子里草坪上玩儿。它顶爱逗波波了，它们俩是死对头。

波波是一只波斯猫，两只眼睛绿得像翠玉，是姐姐的宝贝。姐姐总爱说波波是只很有灵气的猫，它具有贵族血统。它不同凡响。

哼！猫还分什么平民贵族，我就不信姐姐那一套。

每次贝贝都把波波追得乱跑乱跳，好玩极了，我高兴的拍手，又喊又叫的。姐姐那只贵族的猫遇见了这只平民的狗一点办法都没有。哈哈！

但这时姐姐如果刚好出现，我就会吓得魂不附体。像小偷当场被人捉住了似的，恨不得找个地洞儿钻进去。

姐姐站在我面前，翻着白眼，狠狠的，恨恨的，瞪了我十几下以后，才尖着嗓门喊：“你看你，小眉，你是个残忍的小家伙，你没有心肝，你总叫贝贝欺侮波波，波波那点不好？波波那点让你看不顺眼？”

“我没看波波不顺眼嘛！它是只贵族猫，对不对？”我低声的说，双脚发抖。

“你要记住这一点。不准贝贝去招惹波波。”

说完，她在我的耳朵上拧一把。拧得我好痛。但是我不敢哭。我一哭妈妈就从房里跑出来说：“小眉，你看你！怎么又哭了？谁惹了你了？哎！真是个好哭的孩子，梦盼可就从来不哭，你怎么不跟她学学？”

“是嘛！妈妈。”姐姐兴灾乐祸的望着我，我好想咬她一口。“小眉动不动就哭，哭得眼睛红红的，才丑呢！”

“小盼，你就少说两句吧！小眉倒底是你妹妹啊！”妈妈说。

“是，妈妈。”姐姐得意的瞟我一眼，抱着波波一摇一摆的进屋了。

于是我尽量不哭，我不要妈妈说我是个顶好哭的女娃儿，更不要姐姐骂我眼睛哭得红红的，像猴子屁股一样丑死了。同时经验告诉我，哭解决不了问题。大人讨厌爱哭的小孩，小孩轻视爱哭的同伴。

只是我很希望妈妈能亲眼看见姐姐如何残忍的拧我的耳朵。我并不是个爱乱哭的小孩。

可惜这个愿望达不到。姐姐是个鬼精灵。连李妈和老王都在背后说她呢！

姐姐一听脚步声就知道是谁来了。那天贝贝又在追逐波

波，被姐姐看见了，她使劲踢了贝贝一脚。痛得贝贝“汪，汪，汪”的叫。

踢完了贝贝，她还想过来说我的耳朵。我本能的后退，本能的用手捂住脸，因为她拧不到我的耳朵时，就会用指甲掐的。

这时妈妈出来了，姐姐马上迎上去说：“妈妈，来和我们一块儿玩，好不好？”

“你们在玩什么？小盼、小眉。”妈妈笑着问。她乌黑的头发挽成了一个髻，很光滑、很好看。

“玩猫捉老鼠。妈妈，小眉装老鼠，我装猫。她是只笨老鼠，一下子就让我这只猫给逮着了呢！”

“哦！”妈妈仰脸笑着，笑得好开心。“小眉，记住啊！下次你这只老鼠可得跑快些哦！”

“不是的，妈妈，是姐姐她……”我想申辩，讨厌的眼泪又流了出来。使我无法再说下去。

“小眉，好好的和姐姐玩，我不陪你们了。”妈妈好像并没有看见我眼里的泪水，她只是轻轻的在我额头上吻了一下就回屋去了。

平常爸爸很忙，难得留在家和我们一块吃饭，他回家的时候我们往往已睡了。早上我们还没起床，他就又出门了。

妈妈却极少外出，她不是躺在床上看书，就是坐在窗前画画。听爸爸说外公是位画家，在他们镇上相当出名的。妈妈从小就跟着外公到山林湖边去画画，因此妈妈也画得一手好画。客厅墙上那幅画就是妈妈画的。画的背景是玄武湖。湖中有一只小船。落日映着湖面，小船在静静的湖上荡着，真美、真雅，它给我的感觉就像是摇篮里的那段日子。

那段日子早已离我远去，但是并不陌生。比我小三岁的弟弟梦准就是在摇篮里长大的。妈妈爱轻轻的摇着摇篮，轻轻的哼着催眠曲。把她的爱和关怀都轻轻的摇和哼了出来。那时我会忍不住蹲在妈妈的脚前，和弟弟一同分享妈妈的万千柔情。妈妈会摸着我的头问：“小眉，你喜欢弟弟吗？”

“喜欢。他好可爱，是不是？”我真真诚诚的回答。

“有了你弟弟，我也算对得起程家了。”

我不明白妈妈话中的意思，好像每家都要有个男孩才算正常。其实，男孩有什么好！脏兮兮的，还专爱虐待小动物。如果我做了妈妈，我要全部生女孩，六个或是八个，我要把每个女孩都打扮得跟洋娃娃一样漂亮。

妈妈也像别人家的妈妈一样好疼爱弟弟。她买了许多玩具给弟弟。弟弟一哭妈妈就抱他。不过，我一点都不嫉妒妈妈对弟弟的爱。我想姐姐也不会嫉妒的。

弟弟梦准是个漂亮的小男孩，他有只黑豆似的眼睛，高高的鼻子，别人一逗他，他就“格格”的笑个不停。见了人就摇着他那只肥肥圆圆的小手，求人家抱他。

像许多婴儿一样，他刚生下来的时候，头发只有稀稀的、疏朗朗的几根黄毛，现在也长得很好了。有一阵我还担心他会变成一个小秃子呢！现在他已经会走了，李妈的工作就是带梦准。李妈喜欢带着梦准到处串门子，所以我并不常见到梦准。他睡摇篮的那段日子，我刚学会看娃娃书。我最喜欢一边拿着书，一边推着摇篮走，乐得梦准直叫嚷，恨不得站起来。妈妈则说：“小眉，不要推，用手轻轻的摇摇就行了，小心别摔着喽！”

那时每当妈妈睡午觉的时候，我就抱着爸爸买给我的洋



娃娃，偷偷的溜进妈妈的卧房。梦准的摇篮就放在妈妈的大床旁边。我踮起脚尖，看着摇篮里的梦准。我对自己说这是我的弟弟，我可爱的小弟弟，我要爱他、疼他。如果看他皱起小眉头，嘴巴张开，那表示他想吃奶了。我不会冲奶给他喝，就赶紧把一只小拇指伸进他的嘴里，让他吸吮着，他就会满足的对我笑，我轻轻的摇着摇篮，哼着歌儿：

睡吧！睡吧！

我的好宝宝，

睡吧！睡吧！

我的好宝宝，

……！

有的时候梦准把我的指头咬痛了，我就想自己去拿奶嘴给他吸。可是奶嘴放在柜子上，我够不着。这卧房里又没有椅子。只有一张矮矮的、软软的沙发。我一踩上去，它就像棉花似的往下陷，一点儿用处也没有。

等梦准会走路了，妈妈的身体又变坏了。她常常没精神，吃不下东西，脸色黄黄的，眼泡肿肿的，有时连手脚都会肿，更糟的是她每天都会呕吐，把胃里所吃的东西全部吐了出来。

我好担心，我想姐姐也和我一样担心。我们担心妈妈会死掉，她实在是太弱了。

这个想法常使我做噩梦，梦见妈妈被恶魔捉了去，我哭着捉住妈妈的腿不放：“妈妈，你不要走，你走了我怎么办？还有梦准怎么办？还有姐姐，她虽然比我大，比我懂事，她仍然是需要妈妈的啊！”

“爱哭的小鬼，滚开，滚开，听见了没有？”那个恶魔狠狠的踢了我一脚，扯开我的双手。

我放声大哭着喊“妈妈”，醒了，原来是一场梦。

“你放心吧！”李妈拍拍着我的肩说“你妈没病，她只是害喜了。”

“害喜？”我瞪大了眼睛。“什么叫作害喜？”

“傻瓜，连这个都不知道。”姐姐在一旁撇撇嘴说。

姐姐只比我大了两三岁，却比我懂事多了。她能清楚的表达她的意思、她的想法以及她的感情。在任何场合，她都占尽了上风，显得我更卑微、更怯弱。只要她不发愁、不捉弄我的时候，我认为姐姐是很美的。瓜子脸，白净的皮肤，细细的眉和长长的眼，再加上秀气的鼻子和玲珑的小嘴，谁不夸她是个美人胎子？李妈还说她是标准的古典美人。

“姐，那你就告诉我什么叫害喜吧！”我哀求说。

“还是让我来说吧！”李妈咳了一声。“害喜就是怀娃娃了。也就是说你妈要给你添个妹妹或弟弟。”

“真的？”我高兴的叫了起来。“我已经有弟弟了，我想要一个妹妹。她一定会好可爱，好可爱哦！”

“要是像你这么好哭，那就不可爱喽！”姐姐挑了挑眉毛说。

“哎呀！瞧你们姐妹俩，真是死对头。”李妈咧开大嘴笑着说。“其实啊！生男生女老早就注定了的，别说你们小孩子，就是大人自己也做不了主啊，不过，你们爸爸想再添个儿子倒是真的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姐姐不服气的问。

“他有你和眉两个漂亮的女儿，小准下面再来个弟弟，两儿两女多惬意啊！”李妈用衣袖擦擦鼻子说。

“如果妈妈又生个弟弟，那我怎么叫他呢？”我担心的问。

“叫他小弟啊！梦准就成了你们的大弟。”李妈说。

妈妈肚子上的弟弟或妹妹还没出生，爸爸留在家的时间多了。但是他没有以前那么快活了。

我心里纳闷，难道他不喜欢再生个弟弟或妹妹吗？

唯一叫我开心的是妈妈的身体好像好些了。她不再呕吐，也吃得下东西，虽然她的脸色仍不大好。她画画的时间较往常多得多了。她画窗前的老梅，画花园，画远处的山，画天上的白云，有次她还画了贝贝和波波。

她是那么专心，那么全神贯注于她的画中。我和梦准的脚步声都不会惊扰她。我喜欢站在旁边看妈妈画画。她微侧的头，她一肩柔软的长发，她的眉比姐姐的眉浓，她的眼比姐姐的眼大。那真是只好看的眉和眼。妈妈的黑眸里老是有亮亮的，水波似的光在漾着，像黄昏的湖面，那样幽静，那样清澈，那样妩媚。

有一天吃过晚饭后，爸爸很慎重的对我和姐姐说：“小盼、小眉，我们就要离开南京了。在走以前，我会带你们到各处去玩玩。雨花台、夫子庙、玄武湖，我都要带你们去。”

“真的？”我和姐姐拍手大叫。

有一天晚上临睡之前，爸爸对我们说：“小盼、小眉，明天早些起床，我们全家上玄武湖去玩。”

我高兴得要死，要不是爸爸表情那么严肃，我真想紧紧的搂住他的颈子亲他呢！第二天一亮，我就醒了。吃完早饭，等爸爸妈妈收拾好了，我们就坐上早已等候在门口的马车。玄武湖在南京城北玄武门外，老王带我和姐姐去过好几次。三月游湖的人最多，因为那时桃花盛开，一片嫣红，灿烂极了，美丽极了。老王说四月的时候他要带我和姐姐去玄武湖吃樱

桃。四月已过，老王没带我们去，这次老王也跟了来，只留李妈在家看门。老王抱着梦准，坐在我和姐姐中间。爸妈坐在后面。我们乘的那辆车是敞篷的，一路上还可以饱览街景，好不开心。

到了玄武湖，我听到爸爸对我们，又像是对他自己说：“孩子们，看看这个名湖吧！好好的看一看，也许……我们要许久不能来呢！”

我正要问为什么许久不能来玄武湖？妈妈用眼色阻止了爸爸说：“仲轩，难得出来一趟，别扫孩子们的兴吧！”

爸爸耸耸肩苦笑，掏出他的烟斗抽了几口，对我们说：“我们去湖边走走吧！”

那时还很早，我们和爸爸牵着手慢慢的走。晓雾笼罩下的湖水朦胧秀美。爸爸问姐姐：“小盼，将来长大了你要做什么？”

“我要做医生。”姐姐回答。

“你呢？小眉。”爸爸转向我。

“我……”我结结巴巴的说。我真不知道要做什么？

“等你想起来再告诉我吧！”爸爸摸摸我的头说。

“爸爸，你前天教我念的诗，我现在会背啦！”姐姐卖弄的说。

“你背背看。”爸爸说。

姐姐把手放在身子后面，一字一字的背：

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复回？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，朝如青丝暮成雪？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。天生我材必有用，千金散尽还复来。烹羊宰牛且为乐，会须一饮三百杯。岑夫子！丹丘生！将进酒，杯莫停。与

君歌一曲，请君为我倾耳听。

.....

“嗯，很好。”爸爸等姐姐背完时赞赏的说。“小盼，我来考考你，这首李白的‘将进酒’中的‘君’是指什么？”

“君啊……”姐姐咬咬唇回答。

“就是你们的意思嘛！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，整句的意思就是说你们没看见黄河的水，从天上流下来……”

我听不懂姐姐的解释，心中纳闷极了，黄河的水怎么是从天上流下来的呢？风倒是从湖面上吹过来的，微风拂在脸上舒服极了。我们一边聊天，一边看湖景，直到太阳晒得我们的背发烫，我才去找妈妈。

从玄武湖回去后，妈妈又病倒了。我想她是太累了。她躺在床上除了稀饭什么都吃不下。我和姐姐好着急，比我们更着急的是爸爸。他请了大夫来替妈妈看病，又买了许多补药给妈妈补身体。

“你一定要赶快好起来。你这样病恹恹的上路，我真是一百个一万个不放心。”爸爸执起妈妈的手说。

“在南京住了这么多年了，小准还是在这里出生的，现在说走就走，多么叫人伤心啊！”妈妈流着眼泪说。

“生在乱世，又有什么办法！”爸爸摇头，叹气，他鬓边新添了几根白发。

“小盼和小眉念书不成问题吧？”

“你放心，台湾每个城镇乡村都设有国民学校。”爸爸安慰妈妈说。“你记得葛家吗？他们全家在一年前就到台湾去了，葛先生在一所中学教国文，他太太是师范毕业的，好久没出去做事，到了台湾后也在一所国民小学教书。他们三个孩子

都在葛太太教书的小学上学，走路五分钟就到了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当然是真的。这些都是葛先生的表叔告诉我的。”

“仲轩，你知道吗？我什么都不怕，只要我们全家人在一起。”

“我不会让家人分散的，你放心。”

“既然离开南京是势在必行，我们就早些离开吧！你不要担心我的身体。”妈妈疲倦的说。

几天后，爸爸把我和姐姐叫到他面前说：“小盼，小眉，我们就要离开这里了。你们都不小了，路上要乖，要听话……”

“爸爸，我们是坐火车还是坐船啊？”我打断爸爸的话问。

“别插嘴，小眉。”姐姐拧了我一把。“妄爸爸说完。”

“你们妈妈身体不好，又怀着孕。”爸爸继续说。“她一路上也许不能好好照顾你们，尤其是小准，他不懂事，爱缠妈妈。小盼，你是老大，你要帮着妈妈照顾小准，知道吗？”

“知道。”姐姐回答。她眼睛红红的问：“爸爸，李妈和老王不和我们一块走吗？”

“不走，他们要留在南京。”

“爸爸。”我心中涌上了一阵酸潮，已感受到别离的悲哀气氛。“我也会帮妈妈照顾小准。”

“小眉乖。”爸爸说。

“小眉，以后我再也不拧你耳朵了。”姐姐保证的说。

“姐。”一阵热潮在我心中翻滚，我真愿我从没有偷偷恨过她。“以后我决不叫贝贝欺侮波波了。”

爸爸看看我，又看看姐姐，叹口气什么也没再说，就到

妈妈房里去了。

接着，家里有许多客人和邻居来。他们和爸爸一谈就是几个钟头，临走的时候总不外乎问：“仲轩，你们真的决定要走了？不再考虑了吗？”

“没有什么好考虑的。你要能走，也想法子走吧！”

“但愿你们能早些回来。对了，嫂夫人的病好些了吧！长途旅行她能受得了吗？”

“只有硬撑着了。”爸爸叹了口气。

收拾行李的时候，妈妈的头一直没有抬起来过。许多东西，旧的，新的，好的，坏的，和我们产生了情感；一旦舍弃，真有说不出的难受。

“李妈。这几箱东西都由你保管。”妈妈把一串钥匙塞进李妈的手里，用颤抖的声音说。“等我们回来的时候，我会问你拿的。”

“太太。你放心，我一定替你好好保管。你总信得过我李妈吧！”

“我当然信得过你。李妈，往后这个家偏劳你了。”

“你们什么时候回来？回来前可别忘让人带个口信给我。我也好把里里外外打扫得干干净净，欢迎你们回家。”李妈用手擦着眼睛说。

“也许很短的时间会回来。也许……要久一点。不过，我们总会回来的。”妈妈流着眼泪说。

我突然想起贝贝，我跑到花园里去。贝贝正在一棵树下打盹，我用手在它的背上摸了摸，它睁开了眼睛。我把它牵进房里，用很大的力气才说出：“妈妈，贝贝也和我们一道走吗？”

所有的眼睛一齐朝我望着，好像我做了件多可怕的事似的。我哀怜的望着妈妈，妈妈的嘴张着，过了好久好久她才说：“小眉，我们不能带贝贝一块走。要知道，这次我们不是逛夫子庙，不是上雨花台，也不是游玄武湖。我们要坐很久的火车，要住旅馆，甚至要走很多的路。能不带的就尽量不带，你懂吗？孩子，我知道你对贝贝的感情，这是没有办法的事，……”

我呆呆的望了妈妈一会，我并不完全理解妈妈话里的意思，只明白一件事，我们必须舍弃一些我们不忍舍弃的东西。我的泪水一滴滴的流了出来。

“小眉，别哭好不好？”姐姐拉了拉我的手。“哭妈妈会伤心的。”

我不能让妈妈伤心，我咬着唇，把眼泪逼了回去。然后，我牵起贝贝沉重的走出了屋子。

屋外，阳光正灿烂，亮得我眼睛都睁不开。我索性伏在贝贝的背上，伤心的哭了起来。

“贝贝，贝贝，我们就要走了，你怎么办呢！我舍不得离开你，但是我又不能带你一块走，那个地方好远好远哦！要坐火车才能到，你以后能找得着我吗？”

贝贝“呜，呜，”的叫了两声，可怜兮兮的望着我。我的心好痛，我走了，老王不会照顾它的，他最讨厌狗啊猫啊的。李妈就别提了，她说猫狗身上有股子怪味，闻久了，使她头昏眼花。

我不能让贝贝饿死，我一定要找一个肯照顾它又爱它的新主人。

我想起了隔壁的小三子，平常我不大喜欢小三子，他嘴



馋的要命，我吃什么点心糖果他都要我分他一些，给少了他还不高兴。他老是流鼻涕，老是用手擦鼻涕，好脏啊！李妈说小三子像个没人管的野孩子。其实他妈妈老是扯着大嗓门喊他：“小三子，快回家，再不回家我揍死你。”

小三子的妈妈顶多用鸡毛掸子抽他的小腿，抽得他鸡猫子鬼叫，我在屋子里都听得见。

小三子很喜欢贝贝，贝贝也很喜欢他。他还说女孩养猫或是玩洋娃娃，男孩子才该养狗。好几次他要求我把贝贝借给他。所谓“借”就是让贝贝晚上跟他一块儿睡。

想到这，我去敲小三子家的门，来开门的正是他。他一见我就问：“小眉，你们是不是要搬家了？”

“嗯！你怎么知道的？”

“李妈告诉我妈妈的。”

“李妈最爱多嘴了。”

“你应该告诉我才对。我们是邻居啊。”小三子说着吸了吸鼻涕。

“我……”

“我知道你要走了，我有一样东西要送给你。”

“真的？什么东西？”

“我自己刻的小木人，我去拿来给你。”

小三子把那个刻得很粗糙的小木人递到我手中时，我好感动，泪水涌上了我的眼眶。

“你不喜欢这个小木人吗？那你还给我好了。”小三子手足无措的说。

“不，我喜欢，真的，这个小木人好可爱哦！”

“可惜它不会说话。我最近听到别人告诉我一个故事是关